

寂寞小说

一座放纵的城市，如同一座荒芜的伊甸园。度过了那短暂的欢愉，每个人又将何去何从？

逃离伊甸园

OUT OF EDEN © 沐童 著

地中海边的美丽城市，
客寓他乡的中国人，
在相互伤害与慰藉中，
不断地找寻着生命的意义。
巴塞罗那，就如同伊甸园，
短暂的欢乐过后，
终究无法逃避被驱逐的命运。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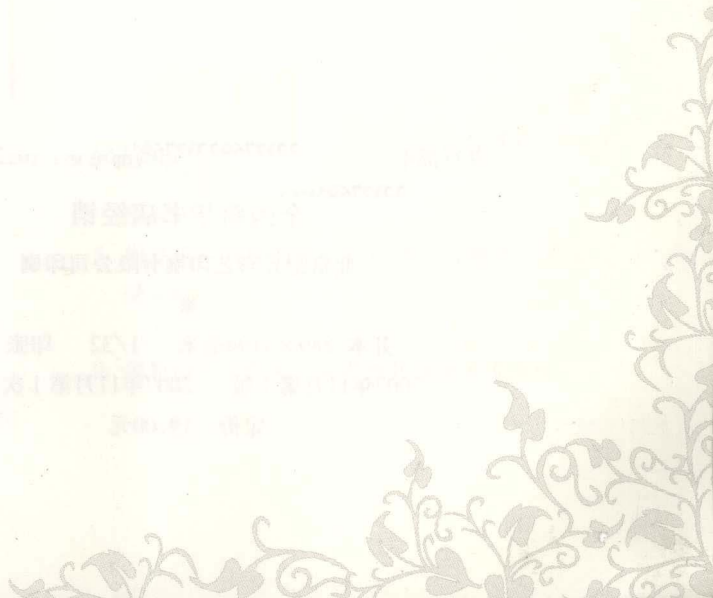
逃离伊甸园



◎ 沐童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逃离伊甸园/沐童著.-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7.10

ISBN 978-7-5306-4818-6

I.逃… II.沐…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62959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e-mail: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纪元彩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89×1194毫米 1/32 印张 5

2007年11月第1版 2007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价:19.00元



目 录

第一章	疯狂的童贞女	1
第二章	谁的毕加索	21
第三章	赎罪堂	40
第四章	Fiesta	59
第五章	蓬塔望的巴别	78
第六章	胡安死了	103
第七章	水仙	121
第八章	下地狱的丈夫	134

灼目的日光从大教堂的哥特尖顶上照耀过来，洒在觅食鸽群的光亮的脊背之上，耀眼，绚烂，却无法杀死游走在空气中的魔鬼。

一支外形优雅、周身洁白的香烟，在空气中划出一道圆满的抛物线，坠落在堆满画布和染料的木地板上。

烟的主人，那个名叫简枫的年轻画家，满脸沉闷与苦恼。

香烟坠落在地上，依旧兀自燃烧着，散发出诡谲迷人的芳香。简枫却狠狠地用沉重的黑色皮鞋将它踩熄。一缕淡紫色的雾回光返照般地在地面上弥散开来，很快便消逝，就像天空中刚刚殒灭的一颗小流星。

窗外，是巴塞罗那旖旎的夜色。

简枫面前的画架上，是一幅因反复涂抹而显得过于浓艳的油画。画中是一个女人，立体的女人，她的眼睛全部长在鼻子的一侧，如同在哭泣，又如同在微笑，让人想起毕加索的那幅《格尔尼卡》。

简枫仔细盯着自己的这幅刚刚完成的画看了半天，心绪无比烦乱，竟蓦地愤怒起来，干脆一把扯下画布，

丢在脚边的垃圾桶里。

“他妈的毕加索。”简枫喉咙里咕嘟着，“为什么画来画去总像她。”

简枫心情烦乱到了极点，不想再工作。他抬头看了看墙上的挂钟，指针指向凌晨三点。

几夜的辛劳，就这样白白浪费了。

他想重新点一支烟，却发现烟盒已经空空如也——这已经是三天以来的第五盒。再这样抽下去，恐怕会短寿吧。

可是画不出满意的作品来，短寿也无所谓了，简枫这样想。

烟，需要烟，没有烟，就没有艺术……

简枫突然想起，在穿过大教堂前广场后的一个街角里，有一间24小时营业的杂货店。这个时候，或许只有在那里才能买到香烟。反正也没有灵感，索性到深夜的街上去逛逛，也许深夜的巴塞罗那会成为灵感的源泉——谁知道呢？

毕加索不是也喜欢在深夜逛街，寻找令他心颤的女人么。

想到这里，简枫心情开朗了些。他打开衣橱，顺手挑出一件淡灰色的长外套披在身上。

简枫认为这件衣服很难看，因为肩膀处非常窄，紧紧地箍在自己的二头肌上，使他很不舒服。简枫喜欢穿随意、宽松的衣服，因为他相信一切外物都会或多或少地束缚自己的创造力，而创造力对他而言就是生命。

但这件衣服是五年前可欣送给自己的生日礼物，意



义非比寻常。

那时他们刚到西班牙，人地两生，如同干涸的池塘底两条相濡以沫的鱼。简枫是个默默无闻的小画家，可欣是没有任何资历的服装设计师。

熬过了最艰难的日子，两人的事业都取得了成功，却反而生疏了起来。简枫坚持一个人住在大教堂附近的画室里，可欣则在城中租有一套更大的公寓。两人既没同居，也未结婚，就这样以情侣的身份在这个地中海畔的陌生城市中生存着。

简枫的画室在一幢大约有五百年历史的古老楼房里，里面住满了各种肤色、国别与年龄的艺术家，真的、假的。几乎每个人都为了毕加索而来，却没有任何人有能力超越他，连自视甚高的简枫也不例外。

巴塞罗那的夜晚永远是一幅醉人的风景画。从和平之门广场到加泰罗尼亚广场，穿越宏伟的大教堂，尽是建筑的杰作。这是一座放荡的城市，也是所有艺术家的乐园。每一天，都有不计其数的人，操持着各自的画笔、小铲和乐器，满怀憧憬地涌入这座艳丽的城市，在这里挥霍着各自有限的青春。

走在街上，简枫的情绪平复了许多。

是啊，何苦非要与自己为难呢？自己还不到三十岁，作品便已经在整个西班牙崭露头角了。就算一辈子都不能超越毕加索，又如何？身在异乡，讲着另一种语言，时刻戴着面具生活，已经足够艰难了，何不对自己好一些呢？

简枫自嘲地笑了。



穿越大教堂时，简枫看见一对男女的背影。两人并肩坐在水色的石阶上，女孩穿着白色的衣服，黑色的长发披散下来，遮住了面庞。男的身材高大，应当是个西方人。男人在低声讲着西班牙语，女人却始终沉默。

简枫不爱看热闹，只是快步走到街角的便利店。值夜班的店员是个混血的小姑娘，双眼澄澈漂亮，却正在打瞌睡。门上的铃铛吵醒了她，她颇不满地咒骂了一句。

简枫歉疚地对她笑了笑。

旋转的钢铁货架上，只有两种烟，一种是丹麦的“王子”，一种是全世界都有的“万宝路”。简枫犹豫了一下，两种各买了五盒。简枫不喜欢只抽一个牌子的烟，那样会束缚想象力。

想象力，多么性命攸关的词汇啊！

付过钱，简枫往回走。外面开始刮风，虽然不冷，但吹得人面孔麻木，很不舒服。

再次经过大教堂，简枫竟发现刚刚并肩坐在台阶上那两人，已经变成了一个人——身材高大的男人不见了，只有长发女孩一个人坐在石阶上，双手捂着面孔，肩膀不停地颤抖。

她在哭。

简枫没有听见她的声音，却仍是可以从她受伤的肩膀判断出。

她身边的台阶上，放着一个绿色的啤酒罐。

简枫心中微微一颤，说不出是怜悯还是好奇，竟向她走了过去。

女孩仿佛丝毫没有意识到一个陌生人的靠近，仍低

垂着头，只是似乎已渐渐停止了啜泣。她的眉毛乌黑清秀，简枫终于看清了，是个东方人。

简枫想说点什么，却又不知该说什么好，只是那样默默地站着，手中提着淡黄色的厚塑料袋，袋中装着刚刚花了三十欧元买的香烟。

不知这样静默了多久，女孩竟然抬起了头，盯着站在自己身旁的简枫，目光赤裸，充满挑逗和侵犯。

简枫被吓了一跳。

“请问，你……没事吧？”简枫对她讲西班牙语。

“你想和我做爱么？”女孩问，说的竟然是中文。

“你也是华人？”简枫有点惊愕地问。

女孩没有理会他的问题，而是继续问：“你想和我做爱么？”

简枫怔了一下，有些意外。虽然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在巴塞罗那的街头和寻找一夜情的女孩搭讪，但对方是中国人，还是第一次。

女孩直直地盯着简枫的眼睛，目光晶莹、困倦。

于是简枫点了点头。他是不会拒绝这样一个漂亮的陌生女孩的。没有灵感的夜晚，互相慰藉，岂不是很好。

女孩别过头，不再看简枫。她端起身旁的那罐啤酒，仰头喝光，之后将那空空的锡罐狠狠地扔到远处，惊起了正在水泥路面上睡觉的黑翅膀的鸽子。

女孩站起身，跟在简枫的后面往前走，身姿有点摇晃。简枫去搀扶她，她却躲避开了。

这时，起风了。风是从海滨那尊哥伦布铜像的方向吹来的。女孩淡淡地对简枫说：“我很冷，可以把你的外

套借给我么？”

简枫自然不会拒绝，他微笑着脱下自己的外套，披在了女孩的肩上。

女孩的面庞微微耸动，低声说了句“谢谢”，仍是不远不近地跟在简枫身后。

这个中国女孩是谁？简枫不愿去想。在异乡漂泊多年，已经让他习惯了不去探求世间所有的究竟。

巴塞罗那就是一个庞大的克隆欲望的梦幻工场，它收集了每个人的灵魂，只剩下一具具耽于肉欲的躯壳在寻找灵感和慰藉。

女孩跟在简枫身后，静静地踏进了他的画室。

两人始终没有交谈，自然也没有打听对方的姓名。

房间里很热，他们迅速地脱光了彼此的衣服，狠狠地拥抱在一起。衣服的纽扣因用力撕扯而凌乱地滚落在地板上，肉体撞击的声音香艳炽烈。这幢高迪设计的古老公寓，竟在那一瞬间摇身变成阿姆斯特丹运河边的红磨坊，男人，女人，上演着亘古不变的匿名的激情。

理由？有什么理由呢？

巴塞罗那就是理由吧。

只是，简枫注意到，每次快感的巅峰到来时，女孩白皙的脸颊上总有亮晶晶的泪痕。简枫想起很多年前自己与可欣的第一次——她很痛，于是也流泪了，那眼泪曾让自己无比歉疚，几乎忘记了眼泪可以代表痛楚，也可以代表幸福。

可是此刻，自己身下这个陌生的少女，又为何会流泪呢？



简枫已经不愿在乎了。

结束时，天已微微亮。简枫感觉自己无比疲惫，却又无比满足。他昏昏沉沉地平躺在堆满颜料的地板上，伸展四肢，恹恹欲睡。隐约之中，他听见女孩起身穿衣服的声音，却没有一丝力气再睁开眼睛。

简枫对世间万物的态度，原本就是很无所谓了。了若未了，何妨以不了了之。这样对谁都好。

简枫醒来的时候，已是黄昏时分。他头痛欲裂，勉力坐起身，发现自己竟然就躺在废颜料堆中，大腿根已经被红绿交杂的颜料染上了一幅奇怪驳杂的图。简枫竟然来了兴趣，盯着那幅图看了半天，心里想：毕加索的画，是不是也都是这样搞出来的呢？

整个房间里弥散着烟蒂与安全套的橡胶气味。女孩早已不知去向。

全世界的一夜情都是一样，多情的人可以用一个吻告别，无情的人连个再见也不必说。

简枫自嘲地笑了笑，站起身，伸了个懒腰。窗外又是夕阳，昼夜颠倒的生活几乎令简枫忘记了巴塞罗那的白天是什么样的。

巴塞罗那这样放荡的城市，原本便属于夜晚。

简枫按下电话的留言机，里面立刻传来女朋友可欣尖细、语速过快的声音：“起来没？起来之后给我电话，我刚刚从巴黎回来。”

是了。若干天前可欣去了巴黎，参加秋冬成衣时装展，说好了今天回来。

简枫把电话拨了过去，可欣很快接了起来。在电话

中，她约简枫到米拉公寓附近一家他们常去的意大利饭馆吃比萨，语气欢快而兴奋——说不定她又见到了哪位国际级设计师，汤姆·福特，或者阿玛尼，简枫暗想。

可欣疯了似的爱着她的职业。两人认识这么多年，仍未同居也没结婚，这并不完全是简枫的责任。

简枫半认真半敷衍地跟可欣约定好了时间，推门进卫生间，想要洗个澡——洗掉身上的陌生人气味。女人对气味都是很敏感的。尽管可欣是个大度的女人，简枫仍不希望她察觉到自己的艳遇。

走进卫生间，简枫竟然发现挂在墙壁上的大镜子上，有用口红写下的三个醒目的中文字：谢谢你。

简枫莞尔。

一定是昨夜那个女孩留下的。她还是同自己道别了，只是可能当时她醉得太厉害，或者太羞赧。

其实何必非要说谢谢呢？在适当的时间、适当的地点，一对适当的男女，适当地满足了彼此的需求，没什么可道谢的。只是不知为何，看见这三个写得有点幼稚的字，简枫的眼眶微微发热。

他撕下一块卫生纸，蘸湿了，用力地将那三个字擦掉——如果被可欣看到，一定会有麻烦。虽然自己与可欣始终没有仪式般地确立一种一夫一妻制的恋爱关系，虽然可欣曾口口声声称只要没有结婚，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自由，但简枫仍然惧怕女人的妒忌心。

一边擦，简枫的头脑中竟然再次出现昨夜那少女脸上的泪痕。

那眼泪究竟有什么含义呢？



简枫开始有点厌恶自己了。

在浴缸中泡了一个漫长的热水澡，将脏衣服丢进洗衣筐，再小心翼翼地将可能留下的一切罪证通通灭除后，简枫挑了一件宽松肥大的衬衫，胡乱地扣上扣子，走出了公寓的大门，去见可欣。

傍晚的巴塞罗那大教堂，人满为患。少数虔诚的信徒，多数懵懂的行者，长裙及地的吉卜赛女人媚笑着穿梭在人群之间，路旁有零星的行为艺术家在表演——他们并不缺钱，只是喜爱这样。其中一个高大的德国佬将自己周身涂满银色的粉，装作一座雕塑，任凭玩闹的孩童在他身旁嬉笑打闹。

只有在这个时候，简枫才真正地爱着这座城市——巴塞罗那。

艾艾的独白（一）

那一夜，我如同一个失去控制的陀螺，彻底逃离了自己的系统。于是，生命因之改变。

我是怎样来西班牙的？哦，对，跟那个名叫胡安的西班牙男人。他把我从上海的老宅子里带到了巴塞罗那。他对我说，艾艾，你这么美，嫁给我，我们回到西班牙，我让你做整个巴塞罗那最红的模特，像吕燕一样红，而你比她美丽一千倍。我设计的所有衣服，都给你穿，让你像赭城里的公主一般，光芒万丈，永远存活在我的生命里。

我刚刚离开学校，只是个学西班牙语、梦想着有一

天能读原版《堂吉诃德》的小女人，除了梦想，什么都没有。

我问他，巴塞罗那好么？

他激动地说，好极了，那是全世界最美的城市，是毕加索和高迪的城市。以后，它会成为胡安和艾艾的城市。

于是，我被感动得一塌糊涂，抛下了一切，家庭、学业、亲人、朋友，孤身与这个年轻英俊的西班牙男人飞到了这座陌生的城市。最好的朋友哭着挽留我，说外国的男人都靠不住，总有一天我会被背叛。我的母亲则几乎是用绝情的语气对我说，如果我跟他走了，以后便再也不要回这个家。

可我还是义无反顾地选择了爱情。

那个时候，它仍是爱情。

刚来的时候，我激动万分，如同一个无知懂懂的乡村少女骤然闯入了一个色彩斑斓的新世界。

巴塞罗那，一个令人激动的地方。

英俊的胡安带着他深爱的东方公主，游走于灯红酒绿的时尚派对与会场。虚荣冲昏了我的头脑，一个我几乎一无所知的异国男人口称爱着我，我便认为自己是戴安娜王妃了，忘记了荣耀与毁灭之间往往只有一条线的距离。

就这样，世故的胡安牵着懵懂的我，走进了他的时装设计公司，也走进了他位于兰布拉大街上的那幢奢华公寓。我为他献出了一切，肉体 and 灵魂，像所有无私的、痴情的中国女人一般。我不知道自己究竟爱上了他的什



逃
离

伊
甸
园

么，财富，外表，或者只是做爱后身体上流溢的那种迥异于东方人的体味？谁知道。荷尔蒙是一种很难解释清楚的元素。

或者，一切会发生，只是因为我寂寞。

在大学念书的时候，有一位教我们西班牙文学的女老师曾苦大仇深地对我说，不要爱上巴塞罗那的男人。他们狡黠、善变，对他们来说，爱是性的附庸。后来我知道，这位女老师早年在巴塞罗那留学时，爱上了一位和胡安一样英俊的男同学。她梦想着嫁给他，他却在三年之后的一个夜晚，毫无征兆地离开了她，没有留下只言片语。于是，这位老师对爱情失去了信仰，毕生未婚。

据说，大画家毕加索只在巴塞罗那生活了不到十年的时光，他的一生却始终保持着典型的巴塞罗那人的性格：放荡不羁，交友广泛，离不开女人。据说，即使是在佛朗哥的独裁统治之下，每个巴塞罗那人仍同时拥有几个情人。这与贞节无关，纯粹是艺术的事。

遗憾的是，对这一切我了解得太晚了。

我已经不记得是在哪一天，我竟突然发现自己很孤独。

我并不是胡安的东方公主，而只是他旗下的诸多模特之一。她们每个人都似乎比我更加爱胡安。

我没有住进胡安的公寓，他为我在城市另一端的幽静之处购买了一套小公寓。只有我自己，还有一只我捡来的流浪猫，周身黑色，像是我的灵魂。

终于有一天，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有整整两个星期没有与胡安见上一面了。我打给他的电话，永远是

一位彬彬有礼的助理在接听，并告知我胡安很忙很忙，但他一有时间便会与我联系。

于是，我开始如同一个绝望的主妇般烦躁。为何？为何？我感觉自己如同被人贩子拐骗到某远离世俗的僻壤，却更加糟糕——因为我连那个“买”我回来的“丈夫”都触摸不到，只有孤独，无尽的孤独。

流言说，胡安爱上了一个从中美洲来的混血女孩，名叫佩内洛普，她双眼的瞳孔有不同的颜色，而一切西班牙的男人都喜欢那种异样的剽悍风情——而我，来自中国的艾艾，也不过是“异样”之一。我见过那个女孩，确是如波斯猫一样妖艳性感。据说她在米兰混过一段时间，还有些小名气。容貌我总是记不清楚——精致、美妙，却绝对没有特色。唯一印象深刻的，是她浅浅的肚脐上穿着的那个袖珍的银色圆环。

她是加勒比丛林中桀骜不驯的野性，而我是东方朝歌里端庄典雅的闺秀。显然，西班牙男人胡安更青睐前者。

可我仍无法相信胡安变心的事实。

那样真挚的海誓山盟，那样刻骨铭心的缠绵，他的痴情与我的毅然，怎会是一个如此容易幻灭的童话？

于是，我决定亲自去他的公寓找他。

我知道，这个决定是如此愚蠢，有失风度，可我却已经昏了头脑。

女人啊，太多时候，非要自己为自己找来耻辱，才懂得后退。

我去过他的公寓，但那时我对巴塞罗那仍很陌生，



逃
离

伊
甸
园

只知道他住在兰布拉大街上，便捧着彩色的城市地图，依稀地找过去。从加泰罗尼亚广场，沿着笔直热闹的大街向海滨走。道路两旁有无数行为艺术家在表演着自己的绝活，换取一点卑微的施舍。这让我觉得，太多时候，艺术与乞讨本没什么本质的差异。

可是，此刻的我，头脑中只有胡安，什么都不愿在意了。

走到半路，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出门之前忘记涂抹香水了——胡安曾经说过，他最喜欢嗅着我脖子上淡淡的罂粟般的香水气味，冲破快感的巅峰。那气味和我潮红的面颊融为一体，是他最无力抵抗的春药。

于是我疯了似的冲进街边的一家香水小店，胡乱地寻找我所熟悉的那种气味。

导购的女人还以为我在梦游，瞪大了双眼望着我，却并未阻拦。我终于找到了常用的那种，欣喜若狂地付了钱，又逃也似的离去了。

我把香水瓶缓缓地拧开，洒了些在手掌上，又小心翼翼地在脖颈、耳垂和手腕上均匀地涂抹了些。不能太多，却也不能太少。太多了，只会给人带来不悦的嗅觉刺激；太少了，又无法留下持久的印象。

天知道，那个站在兰布拉大街中央神经质似的往自己身上涂抹香水的中国女人，有多么绝望与歇斯底里。

可是彼时的我，已全然失去了理智。

终于，披头散发的我找到了那幢我模糊记得的古老公寓的大门。

看门人拦住我，用加泰罗尼亚语询问我，我却一个